

河南旧志整理丛书

清·乾隆十一年

清·嘉庆十五年

浚池县志



中州古籍出版社

序

中州古地，文化渊藪，旧有典籍，浩如烟海，单说旧方志，就有千余种，存者仅半，整理这些基本属于古籍的旧方志，是新时期修志工作的一项必要而且亟待去做的大事。《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第21条规定：“新志编纂和旧志整理，均应统筹规划，组织力量，分工协作，分期实施”，因此，旧志整理和新志编纂同等重要，应是地方史志工作的两大任务。

我县地方史志工作者，在1991年新编《浉池县志》出版之际，发扬连续作战精神，克服重重困难，积极开拓旧志整理新领域，开始进行整理现存清代两部志书的工作，四年多来，对旧志进行标点校勘、考订讹误、补充史实等项工作，几经艰辛，内查外调，四易其稿，终于整理出长达37万字的旧志点校稿。

对待旧方志的态度应该是批判地继承，吸其精华，弃其糟粕，参古鉴今，彰往昔而开来兹。旧志中应当继承的有：发扬其编修地方志的优良传

统；吸收其唯物史观的合理内核；发扬经世致用的资治宝鉴作用；学习实事求是、艰苦严谨的治学态度；学习从实际出发，不墨守成规的方法论；重视资料工作的关键作用等。他如：巨细毕载、周知利害、详审山川、登列丁亩、备载万物、博采风情、考核典章、著录政绩、彰善瘅恶、广征诗文等方面，披沙拣金，都足以化腐朽为神奇。旧志中的唯心、封建成份，诸如：天人感应，崇尚迷信；皇言皇恩，贵载世族；夸称“政绩”；忠孝节义，维护“风教”；隐恶扬善，奸宄不载；抄袭拼凑，彰异猎奇等内容，以及“一骂（诬骂人民）二缺（缺载经济资料和反映规律的内容）三不写（不写人民大众、尊亲错误和民族团结进步）”等缺陷，自应批判摒弃。

旧志的应用在于整理，整理旧志至少有六方面意义：1. 励今重在鉴往，应当批判继承过去，为现实服务；2. 继承其地缘性文化传统；3. 爱国始于爱乡，爱乡须了解家乡的古今；4. 发挥其“资治教化”作用，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服务；5. 可以消除其文字障碍和时代隔阂；6. 抢救古代文史典籍的迫切需要。

陈云同志说过：“整理古籍是一件大事，得搞

上百年”，这虽然不只是对旧志整理而言，但也足以说明进行这项文化工程工作的艰辛程度。值澠池县清代两部志书点校本付梓之机，县地方史志总编室嘱我们为序，因赘数语，尚祈指正。

中共澠池县委书记：李鸿滨
澠池县人民政府县长：亢伊生

1995. 11. 2

点校说明

一、兹点校本为现存清代两部《澠池县志》的合刊本。其中：清乾隆十一年（1746）版整理底本是由上海图书馆原刻本的胶片翻拍的照片装贴本，清嘉庆十五年（1810）版整理底本是由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原刊本翻拍的照片装贴本。

二、现存清代两部志书的基本内容。

乾隆十一年（1746）《澠池县志》刻本，知县梁易简修（简称“梁志”），仅北京图书馆有藏。纂修者梁易简，字配堂，广东南海举人，清乾隆九年（1744）——十四年（1749）任澠池县知县。莅任后，以县志四十余年未修，乃集儒学训导王建极等十四人并力成志。志分三卷八门五十七目：卷上地理志、建置志、祀典志；卷中秩官志、选举志、人物志、贡赋志；卷下艺文志。该志为现存《澠池县志》中最早的一部。保存了清初社会秩序未定下兵费、官差繁重的有关议论；开辟“气候”一目，不同凡响，有别于众多庸志。志首存有：康熙九年（1670）县志的序、凡例、修志姓

氏，顺治十五年（1658）的修志檄文、修志姓氏，内容上保留有前志的大部分资料，可以说旧志虽失犹存。志首另附县境、新旧县治等三幅图绘。此志缺陷在于过简，但也正因如此，此志有别于后志而与前佚志为一个系统，尚存“天真气”。

嘉庆十五年（1810）《澠池县志》，刊本，知县甘扬声修（简称“甘志”），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新乡市图书馆、河南省图书馆等十余家藏书单位有存，澠池县内亦有个别残卷。纂修者甘扬声，字应谷，江西崇仁县举人，长于金石，善书法（尤其是大书隶、草、篆），工诗文。清嘉庆十二年（1807）——十八年（1813）任澠池县知县。上任后，以县志六十余年未修，乃集教谕张翰仪等十四人修成此志。志分十六卷十六门：卷一沿革、星野、疆域、山川；卷二建置、学校；卷三职官；卷四选举；卷五至卷六人物；卷七物产、田赋、礼俗、庙祀；卷八古迹；卷九至十五艺文；卷十六金石。此志篇幅较前剧增，增设“集市”、“谚语”等目，内容充实。又新设“金石”一门，从汉新莽货布到明代碑刻，均予收录，添补了前志空白。在旧有的物产、职官等门内搜罗增补，多有记载。加之本志受“乾嘉学派”的影响，注重

考据，资料丰富可信。唯删除旧有的“灾祥”目，实为缺憾。

三、我们整理旧志的指导思想是马列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整理的目的是为了服务现实、古为今用，开发和利用旧志信息资料，发挥旧志的存史等作用。

依据以上指导思想和整理目的，按照中央和省市地方史志部门有关旧志整理工作指示精神，我们整理旧志的具体方法有以下几方面：

1. 文字规范化。悉用当今使用的简化字，将原文中的繁体字改为简化字、异体字改为通用字、古字改为今字（除人名等特殊用处外）。甘志中有避讳的字，为突出地方志实用的特性，突破了一般古籍整理惯例，对其进行特殊化处理，悉改用正字或正字的简化字，如“邱”改“丘”、“元”改“玄”、“宏”改“弘”、“歷”改“历”（“歷”的简化）——共4字。由于刊刻本不精和文人陋习，或从书法习俗，或图书写方便，产生对字的笔画随意增减，校稿中通予规范书写，不一一说明。至于“金石”中收录碑文出现的武则天创造的字，原志有按语说明；志中“匪”、“忠烈”、“节孝”等字样，系编纂者历史局限。以上两种情况，悉仍

原文，读者自鉴，例不说明或更改。

2. 标点分段。原本无句读，我们依据文意，除字句散佚或模糊处无法标点外，统加现行规范化标点。标点符号用法基本同于现代通常用法，特殊标点符号用法说明如下：①“〔 〕”，作为补充号，凡置〔 〕号内的字句，为补充内容、疏通原文而加，非原文所有；②“（ ）”，加在原文上，不表示删补，而表示括号内部分是原文中使用小字的地方，本为原文之补充内容，为保持文句畅通、明了而用。“艺文”中“书籍”目之书籍作者亦加此符号；③波折号“——”，用于“艺文”文章或诗篇末，表示文章出处或诗歌名称处；④空缺号“□”，用于志内缺佚文字处，即或缺佚文字据他书补出，仍置“□”内，以示存疑备考；⑤“○”内加数码，置字句右上角，表示脚注注码（“金石”内碑文中出现的“○”号，乃原志收录碑文对缺佚文字使用的符号，表示缺佚字数，非点校标点）；⑥“< >”，用于“艺文”中诗文作者前，加于朝代名称上；⑦不使用省略号“……”，以防读者误解原志点校时文句有删节。

段落划分，则采用谨慎保守的态度，在段意明确的前提下，对原文作粗线条的分段。

3. 漏页、散佚情况的校核。①不能补入者。大段缺佚加脚注说明；个别词句缺佚用“□”存疑。②能够补入的。大段补入于该处夹注，说明原志缺佚页码，依据何书补入；个别字句补入置“□”内备考。

4. 文字讹误的考订。原文讹误、有疑之处，采用脚注方式，原文中加注码，当页正文下依注码顺序注出考订内容。原志中病句等语法错误，例不更正。特殊情况如：“己”、“巳”、“已”作单字或作右偏旁时，原志普遍混用，兹依文意一一改用正字，不再加注说明。

5. 内容的注释。采用保守校注，随文注出，以理清混淆、说明真相、补充资料等。概不做助读式的解释。志中所录县内地名（含村镇名），多有同音异字者，除个别处从多而加注外，例不一一说明。

6. 版式结构的调整。为了方便实用，改原竖版右排为横版左排；原志中因尊崇等引起的文字破格或提行，全数更改为现今常用版式，不再予以破格或提行。另，为区分“金石”中的碑刻与说明，碑刻用宋体，原志说明文字等用楷体。

四、两部志书中之历史“沿革”部分，所载

有遗漏者、有附会者、有讹误者，不一一注明，书末附《澠池历代历史沿革表》，系点校者据历代“地理志”等史料撰成，可补原志遗误，凡原志“沿革”等部份不同于此表者，以此表为准。

五、因时代和编修者阶级立场所限，原志中包含有封建、唯心成份，为保持旧志原貌，志文照刊，例不更改说明，希读者自辨泾渭，正确对待。

六、为了揭示内容、方便检索、起导读作用，书前附“点校说明”，两部志前分附“目录”——原志目录稍异于正文，故据正文重编“目录”，而原目录依旧刊出。为方便阅读，甘志首甘扬声自序，原作手书古隶，今整理成四宋刊出。

七、原志中县图为两页骑缝合为一幅，今刊为一页一幅，图上文字简化，图幅较原图缩小一半，图上文字谬误不改（唯甘志“山川全图”中下方之“×山寺”首字不清，只得加“□”号）。

由于点校者水平和所用资料有限，鲁鱼亥豕，在所难免，尚望读者不吝赐教！

点 校 者

一九九五年八月十二日

总 目 录

序.....	(1)
点校说明.....	(1)
总目录.....	(1)
清乾隆十一年《澠池县志》	(1)
清嘉庆十五年《澠池县志》	(215)
附 澠池历代历史沿革表.....	(753)
后记.....	(760)

清·乾隆十一年

澠池縣志



目 录

目录.....	(3)
---------	-----

重修《浍池县志》序	梁易简 (7)
-----------------	---------

旧志邓序.....	(9)
-----------	-----

旧志邵序	(11)
------------	------

河南府修志檄文 (顺治十五年)	(13)
-----------------------	------

《浍池县志》目录.....	(15)
---------------	------

《浍池县志》凡例 (康熙九年)	(16)
-----------------------	------

重修《浍池县志》凡例	(17)
------------------	------

修志姓氏 (顺治十五年)	(19)
--------------------	------

康熙辛亥年重修姓氏	(22)
-----------------	------

乾隆丙寅年重修姓氏	(22)
-----------------	------

浍池县图

浍池县境之图 旧县治之图 新县治之图

卷上

地理志	(24)
-----------	------

名义	(24)
----------	------

沿革	(24)
----------	------

星野	(26)
气候	(26)
疆域	(26)
形胜	(27)
山川	(27)
古迹	(30)
土产	(34)
风俗	(35)
建置志	(36)
城池	(36)
营制	(37)
公署	(37)
学校	(38)
驿所 巡檢司衙署、仓场、 典史衙署	(39)
铺舍	(40)
津梁 附关隘	(41)
里甲	(41)
村镇	(42)
市集	(44)
坊表	(44)
祀典志	(46)
文庙	(46)

坛壝	(47)
庙祀	(47)
寺观	(49)

卷中

秩官志	(52)
邑令	(52)
县丞	(57)
主簿	(57)
教谕	(57)
训导	(59)
典史	(60)
巡检	(61)
驿丞	(61)
选举志	(62)
荐举	(62)
科第	(64)
贡士	(67)
例贡	(73)
掾吏	(74)
锡命	(74)
人物志	(75)
理学	(76)

忠烈	(77)
孝行	(77)
义行	(79)
节孝	(99)
烈妇	(108)
流寓	(111)
仙释	(112)
贡赋志	(113)
户口	(114)
地粮	(114)
课程	(116)
驿所站粮	(116)
灾祥	(120)

卷下

艺文志	(123)
诗	(123)
歌 赞附	(150)
记	(153)
序	(174)
传	(178)
文	(206)
申详	(210)